

6.2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

供应商资格承诺函

河北广播电视台（采购人）：

我公司参加 河北广播电视台播出系统网络安全及监测监控系统
升级改造项目-2 包播出监测监控系统升级改造项目（二次）（项目
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并承诺：我公司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
第二十二条的条件：

1.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2.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3.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4.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5.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
（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、吊销
许可证或者执照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，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
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：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）；
6. 我公司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
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后，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；
7. 我公司不存在“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
关系”的其他法人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；
8.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我公司保证承诺的内容真实、可靠，如有虚假或隐瞒，自愿接受投标被拒绝，并接受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七十七条第一款“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”进行的处罚，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，我方自愿承担赔偿责任。

特此声明！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：河北奥世星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2026 年 8 月 25 日